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台北市峨嵋街五十二號

電話：(〇二) 二三八一三七三七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4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損 益 表	6~7		-
六、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8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及 業 務 範 圍	11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1~15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5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5~23		四~十四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23		十五
	(六)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23		十六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 其 他	23~25、27~41		十七~十八、 二十一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25、42~43		十九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25、42~43		十九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25		十九
	(十二) 營 運 部 門 財 務 資 訊	26~27		二十
九、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44~5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今日旅遊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orward Time Corporation 之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以及萬華國際投資公司之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上述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對上述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51,377 仟元及 424,422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7%及 6%，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就該等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3,061 仟元及 2,209 仟元，均佔稅前利益之 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麗 琦

會計師 張 日 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二 十 一 日

萬 華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一 ○ 一 年 及 一 ○ ○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 ○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 ○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 ○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670,116	11	\$ 509,103	8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166	-	\$ 3,663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24,106	2	123,304	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三）	13,312	-	11,879	-
1140	應收款項（附註二）	4,085	-	4,793	-	2210	其他應付款	102,937	2	99,852	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25	-	155	-	2260	預收款項	-	-	1,32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98,532</u>	<u>13</u>	<u>637,355</u>	<u>10</u>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850	-	872	-
	投 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0,265</u>	<u>2</u>	<u>117,588</u>	<u>2</u>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1,207,240	19	1,718,787	26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及八）	<u>439,917</u>	<u>7</u>	<u>439,917</u>	<u>7</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805,633	13	800,718	12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七）	<u>1,704,542</u>	<u>27</u>	<u>1,596,744</u>	<u>25</u>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	9,239	-	8,860	-
14XX	投資合計	<u>3,717,415</u>	<u>59</u>	<u>4,116,249</u>	<u>63</u>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及八）	84,773	1	79,299	1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八）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三）	<u>225,034</u>	<u>4</u>	<u>206,708</u>	<u>3</u>
	成 本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319,046</u>	<u>5</u>	<u>294,867</u>	<u>4</u>
1501	土 地	49,466	1	58,772	1	2XXX	負債合計	<u>879,228</u>	<u>14</u>	<u>852,372</u>	<u>13</u>
1521	房屋及建築	210,194	3	220,026	3		股東權益（附註十一）				
1531	機器設備	34,481	1	34,716	1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360,000 仟股；發行：一○一年 339,240 仟股，一○○年 323,086 仟股	<u>3,392,398</u>	<u>54</u>	<u>3,230,855</u>	<u>49</u>
1541	水電設備	12,364	-	13,374	-	3150	增資準備	<u>118,734</u>	<u>2</u>	<u>161,543</u>	<u>3</u>
1681	其他設備	<u>7,090</u>	<u>-</u>	<u>7,242</u>	<u>-</u>		保留盈餘				
15X1	成本合計	313,595	5	334,130	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3,398	5	326,051	5
15X8	重估增值	<u>1,602,180</u>	<u>25</u>	<u>1,602,180</u>	<u>24</u>	3350	未分配盈餘	<u>624,503</u>	<u>10</u>	<u>598,471</u>	<u>9</u>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915,775	30	1,936,310	29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967,901</u>	<u>15</u>	<u>924,522</u>	<u>14</u>
15X9	減：累計折舊	<u>263,341</u>	<u>4</u>	<u>253,370</u>	<u>4</u>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652,434</u>	<u>26</u>	<u>1,682,940</u>	<u>25</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537)	-	(67,143)	(1)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67,697	4	778,442	12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二及九）	130,552	2	130,552	2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u>686,543</u>	<u>11</u>	<u>686,543</u>	<u>10</u>
1820	存出保證金	<u>31</u>	<u>-</u>	<u>38</u>	<u>-</u>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u>940,703</u>	<u>15</u>	<u>1,397,842</u>	<u>21</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30,583</u>	<u>2</u>	<u>130,590</u>	<u>2</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5,419,736</u>	<u>86</u>	<u>5,714,762</u>	<u>8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298,964</u>	<u>100</u>	<u>\$ 6,567,134</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298,964</u>	<u>100</u>	<u>\$ 6,567,13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一年八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昌

經理人：吳雅珍

會計主管：黃世宇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八）				
4300	租金收入	\$ 90,948	52	\$ 84,421	48
4420	育樂收入	<u>84,513</u>	<u>48</u>	<u>90,439</u>	<u>52</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75,461</u>	<u>100</u>	<u>174,86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				
5300	租賃成本	21,135	12	20,991	12
5420	育樂成本	<u>69,010</u>	<u>39</u>	<u>74,069</u>	<u>43</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90,145</u>	<u>51</u>	<u>95,060</u>	<u>55</u>
5910	營業毛利	85,316	49	79,800	4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十一及十二）	<u>13,691</u>	<u>8</u>	<u>14,086</u>	<u>8</u>
6900	營業利益	<u>71,625</u>	<u>41</u>	<u>65,714</u>	<u>37</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479	2	2,841	2
7121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				
	益（附註二及七）	26,793	15	7,941	4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15,573	9	19,402	1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299	3	-	-
7480	其 他	<u>2,859</u>	<u>2</u>	<u>2,833</u>	<u>2</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55,003</u>	<u>31</u>	<u>33,017</u>	<u>19</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992</u>	<u>-</u>	<u>46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碼</u>	<u>一〇一年上半年度</u>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u>金</u>	<u>額</u> <u>%</u>	<u>金</u>	<u>額</u> <u>%</u>
7900 稅前利益	\$ 125,636	72	\$ 98,262	5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三)	<u>18,245</u>	<u>11</u>	<u>13,438</u>	<u>7</u>
9600 純 益	<u>\$ 107,391</u>	<u>61</u>	<u>\$ 84,824</u>	<u>49</u>
<u>代碼</u>	<u>稅 前</u>		<u>稅 前</u>	
	<u>稅</u>	<u>後</u>	<u>稅</u>	<u>後</u>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	<u>\$ 0.37</u>	<u>\$ 0.32</u>	<u>\$ 0.29</u>	<u>\$ 0.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昌

經理人：吳雅珍

會計主管：黃世宇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現金股利為元

	發 行 股 本	增 資 準 備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一)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附 註 十 一)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	(附 註 二)	(附 註 二 及 八)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339,240	\$ 3,392,398	\$ -	\$ 326,051	\$ 687,117	\$ 4,705	\$ 317,722	\$ 686,543	\$ 5,414,536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347	(17,347)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10 元	-	-	-	-	(33,924)	-	-	-	(33,924)
股票股利－3.5%	-	-	118,734	-	(118,734)	-	-	-	-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107,391	-	-	-	107,3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50,025)	-	(50,025)
採權益法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	-	-	-	-	-	(18,242)	-	-	(18,242)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339,240	\$ 3,392,398	\$ 118,734	\$ 343,398	\$ 624,503	(\$ 13,537)	\$ 267,697	\$ 686,543	\$ 5,419,736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323,086	\$ 3,230,855	\$ -	\$ 305,156	\$ 728,394	(\$ 48,471)	\$ 1,000,742	\$ 686,543	\$ 5,903,219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0,895	(20,895)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10 元	-	-	-	-	(32,309)	-	-	-	(32,309)
股票股利－5.0%	-	-	161,543	-	(161,543)	-	-	-	-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84,824	-	-	-	84,8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222,300)	-	(222,300)
採權益法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	-	-	-	-	-	(18,672)	-	-	(18,672)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323,086	\$ 3,230,855	\$ 161,543	\$ 326,051	\$ 598,471	(\$ 67,143)	\$ 778,442	\$ 686,543	\$ 5,714,76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昌

經理人：吳雅珍

會計主管：黃世宇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107,391	\$ 84,824
折舊	8,567	8,911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6,793)	(7,94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299)	-
遞延所得稅	4,555	1,351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款項	456	(1,126)
其他流動資產	536	635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65)	(348)
應付所得稅	(655)	(4,842)
其他應付款	3,251	4,604
預收款項	(978)	56
其他流動負債	(5)	39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22</u>	<u>183</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0,183</u>	<u>86,3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還股款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還股款	-	4,588
購置固定資產	(241)	(2,68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u>18,786</u>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545</u>	<u>1,78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	6,100
發放現金股利	(<u>794</u>)	(<u>769</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94</u>)	<u>5,331</u>

（接次頁）

(承 前 頁)

	一 〇 一 年 上 半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 107,934	\$ 93,4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62,182</u>	<u>415,64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70,116</u>	<u>\$ 509,10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4,345</u>	<u>\$ 16,929</u>
支付利息	<u>\$ -</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昌

經理人：吳雅珍

會計主管：黃世宇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除另予說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發行之股票自五十四年三月二十二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主要從事於商業大樓之出租暨電影院及機動遊藝場之經營。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3 人及 2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二)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之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

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計價，即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之減項。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亦不列為投資利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股票出售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之成本係以投資日之匯率計算，而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則以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折合新台幣入帳，於資產負債表日再以即期匯率換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七)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係按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零星更換及維護修理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依照下列耐用年數，按直線法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五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五至十七年；水電設備，十至十五年；其他設備，五至十二年。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耐用年限屆滿後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辦理重估者，除增加重估資產之價值及將土地增值稅準備列入負債外，淨額則貸記未實現重估增值；其折舊係按資產重估時之剩餘耐用年數計提。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重估增值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所發生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倘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八)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按精算結果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用直線法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之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九)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則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當期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所得稅費用。

(十) 收入之認列

租金收入係依租約之每月租金金額認列，育樂收入則於勞務已提供時認列，並以合約簽署雙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

(十一) 租賃合約

房屋出租合約均屬營業租賃，所收取之租金及押金分別帳列租金收入及存入保證金。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07	\$ 1,15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9,709	51,44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定期存款一年利率一〇一 年 0.94-1.365%，一〇〇年 0.93-1.28%	<u>\$549,100</u> <u>\$670,116</u>	<u>\$456,500</u> <u>\$509,103</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國內上市股票—帳列非流動資產	\$1,207,240	\$1,718,787
基金受益憑證—帳列流動資產	<u>124,106</u>	<u>123,304</u>
	<u>\$1,331,346</u>	<u>\$1,842,091</u>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751,533	\$751,533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美元 計價，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分別 為 1,962 仟美元及 1,800 仟美 元	<u>54,100</u> <u>\$805,633</u>	<u>49,185</u> <u>\$800,718</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持股 %	金 額	持股 %
非上市（櫃）公司				
今日旅遊公司	\$1,439,255	30.36	\$1,343,154	30.36
萬華國際投資公司	<u>265,287</u>	49.87	<u>253,590</u>	49.87
	<u>\$1,704,542</u>		<u>\$1,596,744</u>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彙總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被投資公司		
今日旅遊公司	\$ 26,205	\$ 7,839
萬華國際投資公司	<u>588</u>	<u>102</u>
	<u>\$ 26,793</u>	<u>\$ 7,941</u>

上述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投資利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八、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重估增值如下：		
土地	\$ 1,491,811	\$ 1,491,811
房屋及建築	<u>110,369</u>	<u>110,369</u>
	<u>\$ 1,602,180</u>	<u>\$ 1,602,180</u>
累計折舊如下：		
房屋及建築	\$ 151,663	\$ 147,415
機器設備	16,501	14,107
水電設備	7,234	7,400
其他設備	<u>3,025</u>	<u>2,178</u>
	178,423	171,100
重估增值－房屋及建築	<u>84,918</u>	<u>82,270</u>
	<u>\$ 263,341</u>	<u>\$ 253,370</u>

本公司分別於六十五年及七十一年十二月辦理土地及建築物之重估價。復於八十四年九月再次辦理土地重估價。

本公司出租予其他公司之固定資產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土地		
成本	\$ 22,392	\$ 23,681
重估增值	<u>1,175,223</u>	<u>1,232,998</u>
	<u>1,197,615</u>	<u>1,256,679</u>
房屋及建築		
成本	170,568	176,997
重估增值	88,014	91,974
累計折舊	(<u>190,788</u>)	(<u>188,203</u>)
	<u>67,794</u>	<u>80,768</u>
淨額	<u>\$ 1,265,409</u>	<u>\$ 1,337,447</u>

上列出租資產之租賃期間係陸續於一一六年四月底到期，租金之計算係參考鄰近商場之租金並依租賃契約之約定調整，其租金採按月之方式收取。

依約，未來五年度可收取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一年七月至十二月	\$ 87,921
一〇二年度	142,846
一〇三年度	133,119
一〇四年度	128,821
一〇五年度	124,871
一〇六年一月至六月	61,386

自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一一六年四月底止，可收取之租金總額約為 473,069 仟元，按目前中華郵政公司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37% 折算之現值為 412,668 仟元。依照本公司與承租戶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租賃合約、補充合約及再補充合約，自九十八年十月二十日至一〇一年四月十九日，租金係依照再補充合約中規定之固定租金或承租戶每月總營業額（含稅）百分之二十九點五之金額，擇其高者收取，自一〇七年四月二十日起，租金係依照合約中規定之固定金額或承租戶每月總營業額（含稅）百分之二十五之金額，擇其高者收取。上述未來年度可收取租金計算基礎，係以合約規定之固定金額為計算基礎。

就上列租約，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底另收取存入保證金分別為 72,773 仟元及 67,299 仟元。

九、閒置資產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土 地	\$ 25,810	\$ 25,810
土地重估增值	<u>104,742</u>	<u>104,742</u>
	<u>\$130,552</u>	<u>\$130,552</u>

十、員工退休金辦法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按新制所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8 仟元及 106 仟元。

本公司自八十七年四月一日起實施勞動基準法(勞基法)，在實施勞基法前之本公司員工之年資計算，依照本公司於七十八年元月一日實施之「人事管理規章」之「退休、退職實施辦法」辦理，因此本公司在實施勞基法前在職之員工，如退休或資遣時，其年資分為兩階段計算退休金或資遣金如次：(一)在實施勞基法前之年資，按本公司七十八年元月一日實施之人事管理規章中之退休、退職實施辦法規定發給退休金或資遣金。(二)實施勞基法後之年資，依勞基法規定辦理。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舊制)訂定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並自九十二年八月起，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按舊制所提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83 仟元及 244 仟元。截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六月底止，退休基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1,036 仟元及 879 仟元。

十一、股東權益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若符合主管機關法令之規範，將依法提列必要之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得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除視業務需要及稅務考量酌予保留外，按下列百分比分配：

股東紅利	98%
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員工紅利	1%

本公司為一穩定成長之公司，為因應營運發展之規劃及達成多角化經營之目標，並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每年分配現金股利時不高於當年度分配股東股利百分之五十，若每股股利低於 0.5 元時得全額發放現金。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941 仟元及 942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應付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941 仟元及 942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並預計以現金方式發放，其估列基礎係以過去五年度實際發放金額加權平均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7,347	\$ 20,895		
普通股現金股利	33,924	32,309	\$ 0.10	\$ 0.10
普通股股票股利	118,734	161,543	0.35	0.50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以現金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員工紅利	\$ 1,558	\$ 1,978
董監事酬勞	1,558	1,978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上述一〇〇年度股票股利將轉增資發行新股 11,873 仟股，實收資本提高為 3,511,132 仟元。前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五日為增資配股基準日。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則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71	\$ 3,802	\$ 4,673	\$ 859	\$ 3,666	\$ 4,525
勞健保費用	94	246	340	88	250	338
退休金	-	391	391	-	350	350
其 他	-	1,882	1,882	-	1,884	1,884
	<u>\$ 965</u>	<u>\$ 6,321</u>	<u>\$ 7,286</u>	<u>\$ 947</u>	<u>\$ 6,150</u>	<u>\$ 7,097</u>
折舊費用	<u>\$ 8,055</u>	<u>\$ 512</u>	<u>\$ 8,567</u>	<u>\$ 8,379</u>	<u>\$ 532</u>	<u>\$ 8,911</u>

十三、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 13,344	\$ 12,087
遞延所得稅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555	1,3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稅款	346	-
所得稅費用	<u>\$ 18,245</u>	<u>\$ 13,438</u>

(二) 本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稅額	\$ 21,358	\$ 16,705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3,459)	(3,267)
暫時性差異	(4,555)	(1,351)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u>\$ 13,344</u>	<u>\$ 12,087</u>

(三)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非流動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27,807	\$220,461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73)	(13,753)
	<u>\$225,034</u>	<u>\$206,708</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6,819</u>	<u>\$ 85,746</u>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217,524	\$217,524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406,979</u>	<u>380,947</u>
	<u>\$624,503</u>	<u>\$598,471</u>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預計及九十九年度實際之盈餘分配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8.49% 及 16.67%。

本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一〇〇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五)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四、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 125,636	\$ 107,391	339,240	\$ 0.37	\$ 0.32
一〇一年無償配股基 準日在財務報表提 出日後之擬制追溯 調整每股盈餘			351,113	\$ 0.36	\$ 0.31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 98,262	\$ 84,824	339,240	\$ 0.29	\$ 0.25
一〇一年無償配股基 準日在財務報表提 出日後之擬制追溯 調整每股盈餘			351,113	\$ 0.28	\$ 0.24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無償配股追溯調整，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0.30 元及 0.26 元減少為 0.29 元及 0.25 元。

十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關係人間並無重大交易事項。

十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有未使用之銀行透支及發行商業本票融資額度分別為 20,000 仟元及 400,000 仟元。

十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二) 公平價值資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資產	\$ 674,232	\$ 674,232	\$ 513,934	\$ 513,9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31,346	1,331,346	1,842,091	1,842,091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負債	182,753	182,753	174,822	174,822

(三)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部分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現時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當，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市場公開報價之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平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相當小，且變異區間內容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估計，因是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估列揭露其公平價值。

(四)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借記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50,025 仟元及 222,300 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並無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利益者。

(五)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4,479 仟元及 2,841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本公司評估市場風險對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影響有限。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帳面金額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股票（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投資之上市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十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美金仟元／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美	金	匯	率	新	台	幣	美	金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7,046		29.88	\$1,704,542			\$	55,587		28.725	\$1,596,744		

十九、其他應揭露之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租賃部門－從事商業大樓之出租。

育樂部門－從事電影院及機動遊藝場之經營。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一 租	○ 賃	一 部	年 門	上 育	半 樂	年 部	度 門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90,948		\$	84,513		\$	175,461
折舊費用	\$	7,354		\$	701		\$	8,055
部門損益	\$	69,813		\$	15,503		\$	85,316
利息收入								4,479
公司一般收入及利益								50,524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	14,68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	125,636

	一 租	○ 賃	○ 部	年 門	上 育	半 樂	年 部	度 門
	合	計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84,421		\$	90,439		\$	174,860
折舊費用	\$	7,651		\$	728		\$	8,379
部門損益	\$	63,430		\$	16,370		\$	79,800
利息收入								2,841
公司一般收入及利益								30,176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	14,55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	98,262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損益係指部門收入減除部門成本及費用後之餘額；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惟不包括投資損失及一般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一 租	○ 賃	一 部	年 門	上 育	半 樂	年 部	度 門
	合			計				
部門資產	\$ 1,265,409				\$ 127,353			\$ 1,392,762
投 資								3,717,415
公司一般資產								1,188,787
資產合計								\$ 6,298,964

	一 租	○ 賃	○ 部	年 門	上 育	半 樂	年 部	度 門
	合			計				
部門資產	\$ 1,337,447				\$ 128,772			\$ 1,466,219
投 資								4,116,249
公司一般資產								984,666
資產合計								\$ 6,567,134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收入均來自本國，因是無地區別資訊。

(四) 重要客戶資訊

達到本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均屬租賃業務）如下：

	客 戶	一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額	占營業 收入比例 (%)	金 額	占營業 收入比例 (%)
A 客 戶		\$ 31,828	18	\$ 31,828	18
B 客 戶		20,357	12	19,110	11

二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

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告（以下稱 IFRSs），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黃世宇協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評估階段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務部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務部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		
(1)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務部	已完成
(2)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務部	已完成
(3)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室	已完成
(4)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務部	已完成
(5)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務部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		
(1)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財務部	已完成
(2)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務部	進行中
(3)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務部	已完成

(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認列與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國 際 財 務 金 額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62,182	\$ -	(\$ 508,500)	\$ 53,682	現金及約當現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3,701	-	-	123,7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款項	4,541	45,947	-	50,488	應收款項
	-	-	508,500	508,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761	-	-	761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u>691,185</u>			<u>737,132</u>	流動資產合計
投 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7,670	-	-	1,257,6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5,633	-	-	805,6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1,699,727</u>	-	-	1,699,72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合計	<u>3,763,030</u>				
固定資產	<u>1,674,247</u>	-	(1,270,325)	403,9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400,877	1,400,877	投資性不動產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	130,552	-	(130,552)	-	
存出保證金	<u>31</u>	-	-	<u>31</u>	存出保證金
其他資產合計	<u>130,583</u>	<u>45,947</u>	-	<u>5,567,860</u>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u>\$ 6,259,045</u>	<u>\$ 45,947</u>	<u>\$ -</u>	<u>\$ 6,304,992</u>	資 產 總 計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報導準則之影響	報導準則之影響	報導準則之影響	報導準則之影響
目	認列與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項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231	\$ -	\$ 4,231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3,967	-	13,967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66,556	201	66,757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978	-	978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855	-	855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86,587		86,788	流動負債合計
土地增值稅準備	439,917	-	(439,917)	-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9,017	(302)	8,715	應計退休金負債
存入保證金	84,773	-	84,773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24,215	7,811	671,9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負債合計	318,005		765,431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844,509	7,710	852,219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股本	3,392,398	-	3,392,398	股本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26,051	-	326,051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686,543	686,543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687,117	38,237	725,354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1,013,168		1,737,948	保留盈餘合計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認列與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國 際 財 務 金 額 項 目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705	\$ 4,70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17,722	317,722
未實現重估增值	<u>686,543</u>	<u>-</u>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 項目合計	<u>1,008,970</u>	<u>322,427</u>
股東權益合計	<u>5,414,536</u>	<u>5,452,773</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259,045</u>	<u>\$ 6,304,992</u>

2.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與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70,116	\$ - (\$ 549,100)	\$ 121,016	現金及約當現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4,106	-	124,1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款項	4,085	47,006	51,091	應收款項	
	-	-	549,1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225	-	225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798,532		845,538	流動資產合計	
投 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7,240	-	1,207,2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5,633	-	805,6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04,542	-	1,704,54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合計	3,717,415				
固定資產	1,652,434	-	387,0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395,961	投資性不動產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	130,552	-	-		
	-	-	2,7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出保證金	31	-	31	存出保證金	
其他資產合計	130,583		5,503,205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6,298,964	\$ 47,006	\$ 2,773	\$ 6,348,743	資 產 總 計

(接 次 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報導準則之影響	報導準則之影響	報導準則之影響	報導準則之影響
目	認列與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項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166	\$ -	\$ 3,166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3,312	-	13,312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102,937	290	103,227	其他應付款
其他流動負債	850	-	850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20,265		120,555	流動負債合計
土地增值稅準備	439,917	-	(439,917)	-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9,239	(229)	9,0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存入保證金	84,773	-	84,773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25,034	7,991	675,7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負債合計	319,046		769,498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879,228	8,052	890,053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股本	3,392,398	-	3,392,398	股本
增資準備	118,734	-	118,734	增資準備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43,398	-	343,398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686,543	686,543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624,503	38,954	663,457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967,901	-	1,693,398	保留盈餘合計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認列與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國 際 財 務 金 額 項 目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3,537)	\$ -	(\$ 13,53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67,697	-	267,6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686,543	(686,543)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 940,703		254,160 其他權益調整項目合計
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5,419,736	38,954	5,458,690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298,964	\$ 47,006	\$ 6,348,743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與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		
租金收入	\$ 90,948	\$ 1,059
育樂收入	84,513	-
營業收入合計	175,461	1,059
營業成本		
租賃成本	21,135	-
育樂成本	69,010	-
營業成本合計	90,145	-
營業毛利	85,316	1,059
營業費用	13,691	162
營業利益	71,625	89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4,479	-
股利收入	15,573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299	-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6,793	-
其他	2,859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5,003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92	-

(接 次 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至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認列與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國 際 財 務 金 額	國 際 財 務 金 額
稅前利益	\$ 125,636	\$ 897	\$ -
所得稅費用	18,245	180	-
純 益	\$ 107,391	\$ 717	\$ -
			其他綜合損益
		(18,24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0,0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68,2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39,8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 轉換日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86,543 仟元，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1) 認定成本

本公司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歷史成本加計依法辦理土地及建物之重估價值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本公司選擇採用該土地及建物重估價金額，作為轉換日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認定成本。轉換為 IFRSs 後，本公司已重分類前述部分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並採用該土地及建物之重估價金額衡量，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亦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供關於豁免揭露前四年度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之規定。因此，本公司自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日起推延適用該等揭露規定。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定期存款

本公司持有自取得日起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因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目前之會計處理係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轉換為 IFRSs 後，因未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約當現金定義，故改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549,100 仟元及 508,500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為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290 仟元及 201 仟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89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為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為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229 仟元及 302 仟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 73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

(4)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中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予以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2,773 仟元。

(5) 租賃誘因

本公司（出租人）與承租人簽訂之房屋租賃合約（營業租賃）中，有提供房屋裝修期間不予收取租金之優惠，目前之會計處理係以收取租金之時點始認列為收入。轉換為 IFRSs 後，出租人應將誘因事項於租賃期間認列使用租賃資產淨報酬之一部分，並於租賃期間以合理有系統之方式認列。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上述之租賃誘因，分別調整增加應收款項 47,006 仟元及 45,947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7,991 仟元及 7,811 仟元。另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調整增加 1,059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180 仟元。

(6)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現行營業上所出租之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依 IFRSs 規定，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轉換為 IFRSs 後，本公司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科目。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1,395,961 仟元及 1,400,877 仟元。

(7) 重估增值

本公司固定資產帳面價值於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係包括成本及依法令辦理之重估增值；轉換為 IFRSs 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並不允許認列依法令辦理之資產重估增值。

本公司依現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分類之土地增值稅準備；轉換為 IFRSs 後，依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布之 IFRSs 問答集之說明，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原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並後續採用成本模式衡量之土地，原帳上已有土地增值稅準備者，應繼續保留，惟科目應轉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本公司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於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之「未實現重估增值」；轉換為 IFRSs 後，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之規定，轉列為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均為 686,543 仟元；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均為 439,917 仟元。

- (三) 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西元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註
				仟 股 ／ 仟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及受益憑證</u>							
	今日旅遊公司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200	\$ 1,439,255	30.36	\$ 1,439,255 (註一)	
	萬華國際投資公司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7	265,287	49.87	265,287 (註一)	
	第一華僑大飯店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1,047	1,114,102	18.30	1,114,102 (註二)	
	群益證券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259	92,032	0.40	92,032 (註二)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2	919	-	919 (註二)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	134	-	134 (註二)	
	中華電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	53	-	53 (註二)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57	54,479	-	54,479 (註二)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890	52,519	-	52,519 (註二)	
	匯豐富泰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03	17,108	-	17,108 (註二)	
	今日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之法人代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82	275,396	19.80	476,367 (註三)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529	212,485	5.90	378,367 (註三)	
	今武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5	200,146	9.93	262,438 (註三)	
	豐華泰國際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62	54,100	16.21	138,872 (註一)	
	文華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7	45,153	1.89	35,920 (註三)	
	德隆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5	18,353	8.82	7,661 (註三)	

註一：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一〇一年六月底收盤價或基金淨值計算。

註三：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美金為元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 面 金 額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今日旅遊公司	U.S.A	觀光飯店	US\$10,200,000	US\$10,200,000	10,200	30.36	\$ 1,439,255	\$ 86,315	\$ 26,205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萬華國際投資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主要從事於國外房地產投資	US\$ 4,973,470	US\$ 4,973,470	497	49.87	265,287	1,179	588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表一

單位：除單價為元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名	稱	股數或單位 數（仟股／ 仟單位）	取 得 成 本	市 單價（元）	總 額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3,557	\$ 50,000	15.315	\$ 54,479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3,890	47,842	13.5008	52,519
匯豐富泰貨幣市場基金		1,103	<u>14,592</u>	15.5049	<u>17,108</u>
合 計			<u>\$ 112,434</u>		<u>\$ 124,106</u>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註 一)		本 期 減 少 (註 二)		期 末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註 三)	
	股數 (仟股)	公 平 價 值	股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金 額	股數 (仟股)	公 平 價 值	備	註
上市股票										
第一華僑大飯店	61,047	\$ 1,159,888	-	\$ -	-	\$ 45,786	61,047	\$ 1,114,102		
群益證券公司	9,259	96,754	-	-	-	4,722	9,259	92,032		
兆豐金融控股公司	42	849	-	70	-	-	42	919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	12	123	-	11	-	-	12	134		
中華電信公司	1	56	-	-	-	3	1	53		
合 計		<u>\$ 1,257,670</u>		<u>\$ 81</u>		<u>\$ 50,511</u>		<u>\$ 1,207,240</u>		

註一：本期金額增加係因市價變動所產生之評價調整。

註二：本期金額減少係因市價變動所產生之評價調整。

註三：均未提供作為質押品。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表三

單位：除每股市價為元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期 初 股數（仟股）	餘 額 金 額	本 期 股數（仟股）	增 加 金 額	本 期 股數（仟股）	減 少 金 額	期 末 股數（仟股）	餘 額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 註 一 ）	備 註
未上市公司										
今日公司	5,082	\$ 275,396	-	\$ -	-	\$ -	5,082	\$ 275,396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	25,529	212,485	-	-	-	-	25,529	212,485		
今武投資公司	1,985	200,146	-	-	-	-	1,985	200,146		
豐華泰國際公司	1,962	54,100	-	-	-	-	1,962	54,100		
文華投資公司	377	45,153	-	-	-	-	377	45,153		
德隆創業投資公司	1,835	18,353	-	-	-	-	1,835	18,353		
合 計		<u>\$ 805,633</u>		<u>\$ -</u>		<u>\$ -</u>		<u>\$ 805,633</u>		

註一：均未提供作為質押品。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註三）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 註 四 ）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投 資 利 益	持 股 比 例 （ % ）	金 額	單 價	總 額	備 註		
	股 數（仟 股）	金 額	股 數（仟 股）	金 額	股 數（仟 股）	金 額（註二）								
今日旅遊公司	10,200	\$ 1,431,534	-	\$ -	-	\$ 18,484	\$ 26,205	10,200	30.36	\$ 1,439,255	\$ 1,439,255	註一		
萬華國際投資公司	497	268,193	-	-	-	3,494	588	497	49.87	265,287	265,287	註一		
合 計		\$ 1,699,727		\$ -		\$ 21,978	\$ 26,793			\$ 1,704,542	\$ 1,704,542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本期減少係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三：股權淨值主要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之持股比例計算。

註四：均未提供作為質押品。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58,772	\$ -	\$ 9,306	\$ 49,466
房屋及建築	220,026	-	9,832	210,194
機器設備	34,487	238	244	34,481
水電設備	13,309	-	945	12,364
其他設備	<u>7,247</u>	<u>3</u>	<u>160</u>	<u>7,090</u>
	<u>333,841</u>	<u>241</u>	<u>20,487</u>	<u>313,595</u>
重估增值				
土 地	1,491,811	-	-	1,491,811
房屋及建築	<u>110,369</u>	<u>-</u>	<u>-</u>	<u>110,369</u>
	<u>1,602,180</u>	<u>-</u>	<u>-</u>	<u>1,602,180</u>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u>1,936,021</u>	<u>\$ 241</u>	<u>\$ 20,487</u>	<u>1,915,775</u>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2,422	\$ 4,892	\$ 5,651	151,663
機器設備	15,314	1,431	244	16,501
水電設備	7,760	419	945	7,234
其他設備	<u>2,684</u>	<u>501</u>	<u>160</u>	<u>3,025</u>
	178,180	7,243	7,000	178,423
重估增值－房屋及建築	<u>83,594</u>	<u>1,324</u>	<u>-</u>	<u>84,918</u>
累計折舊合計	<u>261,774</u>	<u>\$ 8,567</u>	<u>\$ 7,000</u>	<u>263,341</u>
固定資產淨額	<u>\$1,674,247</u>			<u>\$1,652,434</u>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表 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 93,081
地 價 稅	7,080
其他（註）	<u>2,776</u>
合 計	<u>\$102,937</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晶華國際酒店	\$ 33,980
派帝娜公司	12,000
港九香滿樓餐廳	10,948
誠品生活公司	10,000
凌群電腦公司	6,682
其他（註）	<u>11,163</u>
	<u>\$ 84,77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租金收入	
租賃收入	\$ 86,526
養護費收入	<u>4,422</u>
	<u>90,948</u>
育樂收入	
戲院售票收入	78,464
機動玩具部收入	5,848
廣告費收入	<u>201</u>
	<u>84,513</u>
合 計	<u><u>\$175,461</u></u>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成 本	育 樂 成 本
稅 捐	\$ 8,982	\$ 933
折 舊	7,354	701
修 繕 費	1,674	193
清潔衛生服務費	1,328	191
水 電 費	1,235	211
表 演 費	-	62,665
機動玩具部租金支出	-	3,964
其他（註）	<u>562</u>	<u>152</u>
	<u>\$ 21,135</u>	<u>\$ 69,010</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萬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3,802
什 支	2,475
稅 捐	2,129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分紅	1,882
勞 務 費	1,138
其他（註）	<u>2,265</u>
合 計	<u>\$ 13,691</u>

註：各項金額均未過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